
第四章

優化人口 匯聚人才

引言

香港正面對人口老化問題的挑戰，未來二十年香港老年人口比例會急劇上升，速度遠高於其他大部分先進經濟體系，對經濟、醫療、福利、退休保障、教育及公共財政都會構成深遠影響。我們必須作好準備應付挑戰。

我們需要繼續提升人口的質素和競爭力，以迎接知識型經濟體系所帶來的挑戰。為此，我們會繼續在教育方面投放大量資源，大力發展勞動力再培訓。

政府因應市民對改善醫療服務的期望，正逐步增加在醫療方面投入的資源，加強公共醫療服務和推動服務改革措施，以應付人口結構變化、醫療需要日益增加，以及醫療成本不斷上升的情況。

我們必須繼續採取措施，以進一步加強醫療系統包括融資安排的長遠可持續性。因應市民在二零零八年醫療改革第一階

段公眾諮詢中表達的意見，政府制訂了醫療改革下一步的方案，以進行第二階段公眾諮詢。

我們剛提出醫療保障計劃的建議，通過由政府規範的自願私人醫療保險，為市民提供更能保障消費者的醫療保險選擇，讓市民能夠持續使用私營醫療服務，從而理順醫療系統的市場結構和資源分配。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由二零一二至一三學年開始，把公帑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增加至每年 15,000 個，以及逐步把高年級收生學額倍增至每年 4,000 個。我們會採用為推行新學制而建議的共同承擔資助方案實行這項措施。
- 設立總承擔額達 25 億元的基金，提供獎學金及提升教與學的質素，支持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的發展。
- 在部分公營學校進行試驗計劃，加強校內的行政管理及進一步減少教師的行政工作。
- 在二零一零年年底，與醫護專業人員合作開展為期兩年的倡導運動，作為基層醫療發展策略的一環。倡導運動的目標包括使公眾更清楚認識基層醫療在預防和治理疾病方面的重要性，以及鼓勵公眾依循良好基層醫療的核心理念，包括積極促進個人健康。
- 就四幅位於黃竹坑、將軍澳、大埔和大嶼山預留作發展私營醫院的土地，制訂合適的批地安排，並計劃由二零一一年年底或二零一二年年初起分期批出有關土地。

- 進一步鞏固精神健康服務的社區平台。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會與社會福利界加強協作，為精神病患者提供深入社區支援。為此，我們會：
 - (a) 把個案管理計劃推展至更多地區，為嚴重精神病患者提供深入社區支援；
 - (b) 把綜合精神健康計劃推展至醫管局所有聯網，在基層醫療層面為一般精神病患者提供評估和治療服務；
 - (c) 把「思覺失調」服務計劃的服務對象擴大至成人；以及
 - (d) 進一步加強社區精神科服務和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
- 成立由不同醫護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加強為自閉症兒童提供的醫療服務，以及對家長和照顧者的支援。
- 支持香港演藝學院由二零一二至一三學年開始提供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以配合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的推行。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繼續鼓勵及推動高等院校進行公共政策研究，藉以提升我們制訂政策的能力，特別是優化政策研究的質素。
- 繼續在教育方面大力投放資源，以提升年輕一代的質素，促進社會流動，應付香港經濟體系不斷轉變的需求和挑戰。
- 繼續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逐步提高向合資格家長發放的學費資助額，並資助教師的專業進修，以提升學前教育的質素。
- 與餘下四所小學共同策劃改行全日制的安排。
- 在二零一零至一一學年，由中一班級開始實施微調中學教學語言的安排。
- 繼續為幼稚園、小學及中學提供多元化的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協助學校推行各項教育改革措施。

- 透過發展專業才能和支援中學及大專院校，繼續推行新學制，並進行評估研究，收集有關各方的意見，以便制訂發展計劃。
- 逐步推行資歷架構，包括成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以釐定個別行業所需的技能為本的資歷，並以質素保證機制作為資歷架構的根基。
- 繼續推行措施，以提升小學英語的學與教水平。這些措施包括吸引人才投身教育行業；提升在職教師的專業素養；為小學提供額外資源，以便採取校本改善措施，營造更佳的英語學習環境。
- 推廣海外的學生交流計劃以培養學生的國際視野，並鼓勵他們參與國際活動。
- 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學年，由小一班級開始，在公營小學實施小班教學。
- 繼續推行措施，發展香港成為區域教育樞紐，以吸引及保留非本地學生。措施包括：增加非本地生修讀公帑資助課程的限額；從 10 億元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頒發政府獎學金予傑出學生；放寬非本地學生就業及入境限制；以及加強區內的推廣活動。

- 繼續為中小學校師生舉辦與課程相關的內地學習和交流活動，並為教師提供專業發展課程及教學資源，以協助教師透過學校課程更有效推動國民教育。
- 檢討《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提供適切的法律框架，支持有質素及有能力的自資專上教育院校進一步發展。
- 繼續探討容許更多內地學生來港就讀的可行性。
- 繼續推行課本及電子學習資源發展專責小組所提出的建議，包括為進行課本、教材分拆訂價作準備，推行電子學習試驗計劃，以及加快開發課程為本的網上學與教資源庫，從而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
- 檢討學前教育學券計劃的推行情況，以持續提升學前教育的質素。
- 就改善為專上學生和修讀持續及專業教育課程的學生而設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提出建議，在第二階段檢討中進一步諮詢公眾。
- 參與法律教育及培訓常設委員會的工作，以持續檢討有關制度和香港提供的法律教育及培訓，包括為有意成為法律執業者的人士提供職業培訓的事宜，以及提出建議。

- 繼續宣傳各項輸入人才計劃，並不時檢討申請程序，以簡化人才及專業人士來港的安排。
- 提出醫療保障計劃的建議，進行醫療改革第二階段公眾諮詢。計劃旨在通過由政府規範的自願私人醫療保險，為市民提供更能保障消費者的醫療保險選擇，讓選擇投保的市民能夠持續使用私營醫療服務，同時減輕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令公營系統得以加強公營醫療服務和更有效照顧有需要的人口組別，包括低收入家庭和弱勢社羣。
- 配合醫療改革的方向，利用政府增加的醫療撥款加強現有醫療服務，並推行各項服務改革，包括繼續推行下述各項措施：
 - (a) 根據基層醫療工作小組的建議，繼續調整香港基層醫療發展的長遠策略，並通過相關專業人員和持份者參與，在衛生署基層醫療統籌處的支援下，統籌落實有關策略，包括以下措施：
 - (i) 為特定疾病及年齡組別／性別人士制訂基層醫療概念模式和參考框架，推動醫護專業人員使用有關模式和框架，並提高市民對兩者的認識；

- (ii) 建立《基層醫療指南》，以推廣透過家庭醫生的概念加強基層醫療服務，促進以跨專業模式提供基層醫療服務，並鼓勵基層醫護專業人員的持續培訓和進修；
 - (iii) 制訂可行的服務模式，並推行適當的試驗計劃，以加強社區基層醫療服務，包括設立社區健康中心和網絡，透過跨界別協作提供更全面和協調的基層醫療服務，以及推行試驗計劃，加強為長者提供基層牙科護理服務和推廣口腔健康；以及
 - (iv) 推行一系列試驗計劃，加強慢性疾病的護理支援，以便及早發現、預防及治療慢性疾病；提高長期病患者及其照顧者對疾病的認識，並加強他們在疾病治理方面的能力；鼓勵以需要及風險為本的積極護理服務作為第二層預防；以及及早預防及治理併發症以減低住院需要；
- (b) 繼續推行在二零零九年年初展開的三年期試驗計劃，為 70 歲或以上長者每人每年提供五張面值 50 元的醫療券，以資助他們在鄰近的社區使用私營基層醫療服務的部分費用，並就計劃進行中期檢討；
- (c) 在水圍興建一所醫院，加強區內的醫療服務；

- (d) 籌備設立多方合作的兒童專科及神經科學專科卓越醫療中心，為病情嚴重複雜的病者提供更優良的醫療服務，並致力提升該兩個專科的研究及培訓水平。該兩個中心將匯聚來自本地及境外公私營醫療及學術機構的專家，並與各地知名的卓越醫療中心建立伙伴關係，加強在醫護、研究、培訓三方面的合作，以促進兒童專科及神經科學專科的長遠發展；
- (e) 以公私營協作模式加強公共醫療服務，以增加公共醫療服務量，縮短輪候時間，為病人提供額外選擇，以及提高成本效益，並繼續籌劃及推行一系列試驗計劃，包括在天水圍資助特定組別的公營普通科門診病人接受私營基層醫療服務、推行公私營慢性疾病共同護理計劃、為公營醫院後期腎病患者購買私營血液透析中心的服務，以及延長白內障手術計劃等；
- (f) 繼續研究其他公私營協作計劃，以促進公私營醫療服務相互配合和良性競爭，以提升服務質素及專業水平，以及為市民提供更多選擇；

- (g) 在電子健康記錄統籌處下，繼續 (i) 發展一個以病人為本的全港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系統，讓不同的醫療服務提供者在病人表明和知情同意的情況下，互通病人的健康記錄，為推行醫療改革提供不可或缺的基建平台；(ii) 制訂一個法律、私隱及保安框架，以保障個人資料私隱和系統保安；以及 (iii) 促進公私營界別的協作；
 - (h) 進一步擴大醫管局的「醫療病歷互聯試驗計劃」，讓更多私營醫療機構及參與公私營協作計劃的私營醫療服務提供者，在徵得病人同意下，查閱他們在醫管局的病歷，並輸入病人的診症資料，以推廣病歷互通；
 - (i) 計劃在二零一一年，就保障電子健康記錄個人資料私隱的法律、私隱及保安框架，進行公眾諮詢；
 - (j) 加強醫護人員的專業培訓和促進他們的專業發展，以及改善他們的工作安排；以及
 - (k) 監督醫管局三年撥款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因應醫療改革諮詢公眾的結果，制訂長遠和可持續的撥款安排。
- 鞏固中醫藥的規管，全面實施中成藥註冊制度。

- 展開籌備工作，增設四間公營中醫診所，使公營中醫診所的數目由 14 間增加至 18 間，以加強公共醫療系統內的中醫服務。
- 落實《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及繼續完善傳染病的監測、控制和通報機制。
- 落實多管齊下的策略，以減低禽流感爆發的風險。
- 推行《非傳染病防控策略框架》，以採用全面的策略，協調不同界別在預防和控制非傳染病方面的工作。
- 透過改善癌症呈報，加強癌症的監測。
- 透過多種途徑，包括宣傳、推廣、教育、立法、徵稅和提供戒煙服務，繼續推行控煙工作，以及推行定額罰款制度，加強禁煙規定的執法力度。
- 在學校及食肆提倡健康飲食習慣，並創造有利的環境，以助公眾選擇健康飲食，從而預防各種與生活習慣有密切關係的疾病。
- 參考規管影響評估的結果及持份者的意見，擬訂立法規管醫療儀器的建議。

- 與有關團體合作，繼續向公眾推廣中央器官捐贈名冊，鼓勵市民登記捐贈器官。
- 繼續為所有 65 歲及以上的長者推行季節性流感疫苗及肺炎球菌疫苗注射資助計劃，以加強基層健康服務及疾病預防工作。
- 實行香港藥物監管制度檢討委員會的建議，以加強管制藥物的供應，並提升藥劑業的水平，從而確保病人安全及保障公眾健康。我們會擬備法例修訂建議。